

# 以言以行，為基督作證

## 面對本地修會聖召缺乏的回應

朱台芳<sup>1</sup>

本文回應本地聖召的缺乏，首先提出獻身者應有「以言以行，以整個生活為基督作證」的使命；其次，面對「莊稼多、工人少」，可以思考接受平信徒及使命認同者的參與；最後也提出共同培育會士的反省與建議。

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於 1996 年頒布《奉獻生活》勸諭（以下簡稱《奉獻》），指出奉獻生活者的幾項首要使命，包括：以言以行、以整個生活為基督作證，是獻身者在教會、在世間的專有使命（《奉獻》109）。教宗期望獻身者牢記，不論從事任何工作，他們都必須先是指導靈修生活的專家（《奉獻》55）。獻身者蒙召成為共融的酵母，被要求成為「共融專家」，奉行「共融靈修」，為普世教會的使命服務（《奉獻》46~47）。本文以這三項首要使命，作為主題反省的基礎。

### 一、本地聖召缺乏的意義與反省：世俗化與少子化

談到聖召缺乏時，我們很容易將原因歸之於「世俗化」與

<sup>1</sup> 本文作者：朱台芳修女，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畢，現任中華道明修女會培育導師，並多年為長者服務，擔任牧民、社工、行政等工作。

「少子化」，這確實是整個社會大環境的趨勢與危機。但是我們也可以自問，獻身者本身的精神及生活態度是否也受了世俗化的影響？我們在活出天主的臨在和愛的記號上的不足，是否也可能成為年輕人不受吸引的因素？而且由靈性生命、修會生命傳承的角度來看，獻身者也賦有「傳生」的使命。我們也可以自問，我們是否願意更用心去接觸年輕人？渴望與他們分享奉獻生活的意義，吸引年輕人來分享我們的生活。

教宗方濟各在去年將臨期的彌撒中，呼籲我們：「留意天主子民不孕的歷史和使教會不孕歷史的許多情況時，讓我們注視著聖誕馬槽，向上主祈求恩寵，使教會有生育能力。但首先，要使教會如同瑪利亞那樣，成為母親」<sup>2</sup>。成為母親的意義，應是渴望生命、願意孕育生命、努力培養並陪伴生命的成長。

多年前，耶穌會柯文博總會長在接受訪問時提出：「要推動聖召，最重要的是整個耶穌會應該絕對真誠地實踐自己的聖召。這表示每一位耶穌會士和每一個會院都應該革新」<sup>3</sup>。這不僅是耶穌會應有的態度與想法，也是我們所有修會的重要功課。

這些年，台灣教會舉辦了許多青年活動，有些修會也成立專為青年聖召工作的團隊；敬拜讚美、朝拜聖體等活動，受到年輕人的歡迎與重視，這些都很值得參考與學習。

<sup>2</sup> 參：教宗方濟各 2014 年 12 月 19 日在聖瑪爾大之家清晨彌撒講道內容。

<sup>3</sup> 嘉耐禮（Renzo Giacomelli）著，黃美基譯，《挑戰與希望：訪耶穌會柯文博總會長》（台北：光啓文化，2000），35 頁。

## 二、本地聖召的缺乏：不同回應

### (一) 莊稼多、工人少

面對耶穌說「莊稼多、工人少」，我要舉出教會兩位女聖師——聖佳琳和聖女小德蘭的觀點。聖佳琳是道明會在俗會友，在十四世紀的社會環境中，她幫助窮困、照顧病人、安慰死刑犯，更為教會安定竭盡心力；聖女小德蘭則是十九世紀的隱修院修女。有趣的是，她們兩位對耶穌所說：「莊稼固多，工人卻少，所以你們應當求莊稼的主人派遣工人，來收他的莊稼」（瑪九35~38）卻有共同的領會。聖佳琳認為，「天主可以毫不費力地為我們創造所需的一切，但卻沒有實施，為要我們之間，存在互相依賴的關係」<sup>4</sup>。聖女小德蘭則認為，「耶穌是全能的，萬物屬於祂，只是因著祂對我們懷有無比的愛，祂要我們和祂一起參與救靈的工作，為分享祂的愛與喜樂」<sup>5</sup>。我想這是對使徒服務的精神與原則很好的詮釋。

本文在此前提下，討論是否接受平信徒及使命認同者的參與，以及結束使徒機構等之可能性。我想，基本上不是接受與否的問題，而是用什麼態度和方式去接受。我們要思考：若接受他們，則獻身者還臨在於使徒機構中嗎？在機構中的角色是什麼？我們是否準備好使命的分享與傳遞？是否準備好對使徒

<sup>4</sup> 瑪利·奧德酷（Mary O'Driscoll）著，邱嘉琳譯，《瑟納貞女加大利納》（台南：聞道，2006），49頁。

<sup>5</sup> 翁德昭著，彭瑞婷譯，《一粒細沙：聖女小德蘭的心靈小路》（台北：光啓文化，1993），57頁。

服務的執行與監督？

## （二）使命培養：做主人、也做僕人、更做牧者

在此分享服務長者的一個經驗，在孝愛仁愛之家有一位九十多歲的老將軍，他常坐在走廊的客廳悠閒地看報或閉目養神。有一天他告訴我，孝愛是全世界最好的安老院（這當然只是他主觀的想法）。重要的是，他說他每天看著修女們在院中樓上樓下、忙忙碌碌地為他們服務。他知道無論白天、晚上，什麼時候有需要，修女都會來幫助，讓他有家的溫馨，有很深的滿足與安全感。我想在很多使徒機構中，都有獻身者全心、全人的投入；在機構中不計較職務、角色，做主人、也做僕人、更做牧者。這樣的精神、態度如何傳承、延續、發揚，是使徒機構更大的使命。

## （三）共融的靈修：尊重、接納與感恩

不論是面對平信徒、使命認同者，或是尋找國外及大陸會士的協助。一方面我們要給予超性動機、加強團體感和教會意識、修會使徒服務目標等之培育（《奉獻》56）；另一方面，由共融靈修的角度，也要求我們尊重他們不同的文化及生活背景，視他們為夥伴、團體的一份子，尊重他們的意見，對他們的服務感恩，因為他們補了我們的不足。

耶穌會總會長倪勝民神父在今年初訪台的座談會中表示：

「一般人都認為因為耶穌會士越來越少，所以更多的合作才發生在世界各地，但這不是事實的全部。他強調，

合作是真實發生在教會內的事，現今平信徒是教會的中心。理由很簡單，因為我們（平信徒和神職人員）都想要實行上主的使命。天主決定該要在世上做什麼、該用怎樣的方式和祂合作。他也談到，現今的平信徒比從前受到更良好的教育，在專業上也勝過耶穌會士，所以合作是自然的，也是必要的。而且合作不是梵二之後才開始的，是更早在依納爵時代就開始了。<sup>6</sup>」

就如天主邀請我們分享祂救恩的工程，教會、修會困境也能是天主要我們與平信徒或是使命認同者合作的時代訊號。重要的是，讓天主的愛臨在於使徒機構，讓使徒服務是天主愛與生命展現與流露的場所。

### 三、年輕會士共同接受培育

#### （一）共同培育之沿革

1985 年男女修會會長聯合會開始為初學生舉辦共同培育活動，早期安排每週一天的課程，日後發展成每年三至四次，每次四天的活動，對象由初學生發展到接受暫願修女，延續至望會生的參與，期間也有幾次為導師們舉辦研習會。課程內容包括聖經、禮儀、靈修、三願、人格成長、福傳等課程。培育活動在 2002~2006 年曾中斷過，至 2007 年繼續舉辦至今，每年一至三次，每次四天。

---

<sup>6</sup> 耶穌會總會長 2015 年 1 月 16 日於耕莘文教院與工作夥伴座談會中發言內容。參：《天亞社·台北訊》，2015 年 1 月 20 日。

## (二) 共同培育經驗的評估與期望

對於年輕會士共同接受培育的需要及可能性，評估這些年的經驗，有許多積極的效果，包括可以共同學習一些專業課程，在分組討論及活動中，達到跨修會的共融，更廣度地增加對獻身生活、使徒服務的了解。困難則是受培育對象包括望會、初學、暫願，有顧此失彼之虞。若增加培育活動的次數或時間，則面對講師人選缺乏、經費的負擔、各修會（特別是男修會）的參與度不夠等困難。台灣大大小小的男女修會約有 100 個，雖然有些修會僅是小團體或沒有受培育者，但每次參與的修會僅佔 10~15%，這需要修會長上的重視與支持。

至於導師的培育，據了解目前在台的導師，有許多是既非專職又專業訓練不足。雖然導師們都盡心竭力，負起培育的責任，但也期望有學習及充實培育經驗的在職進修機會，這更需要修會長上和男女修會會長聯合會的重視與支持。

## 結 語

教宗方濟各在去年聖召節文告中指出，「耶穌要求教會祈禱，要求我們克服不符合天主旨意的思言行爲，好增加天主的合作者」<sup>7</sup>。本文最後也引用他的一份資料，即去年四旬期教宗在為教友們聽告解之前，自己先去領受和好聖事的照片<sup>8</sup>。它為我們檢討、反省、思考教會與修會的困境，是很好的啓示。

<sup>7</sup> 教宗方濟各第 51 屆國際聖召節文告內容。

<sup>8</sup> 教宗方濟於聖伯多祿大殿，領受和好聖事圖檔，2014 年 3 月 30 日。